

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环创科技”）对公司挂牌以来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自挂牌以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取得股份登记确认函的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共 4 次，其具体情况如下：

1、2015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为 56.6 万股，发行价格为 5.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8 万元。2015 年 3 月 3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 10010007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2015 年 3 月 3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1232 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5 年 5 月 4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2015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5年5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年6月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发行股票为62.4万股，发行价格为11.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7.60万元。2015年6月19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10010043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2015年9月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5841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5年10月16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3、2016年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6年5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6年5月20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68.8889万股，本次发行的价格为9元/每股，共募集资金15,200,001.00元人民币。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15,200,001元。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2016）京会兴验字第10010047号的《验资报告》。2016年9月2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193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6年10月21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4、2017年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17年5月5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2017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750.0054万股，本次发行的价格为10.66元/每股，共募集资金79,950,575.64元人民币。公司于2017年8月3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79,950,575.64元。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556号《验资报告》。2017年9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672号)。该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2017年10月1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由于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时尚未出具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定，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3月3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299.98万元全部存放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厦门莲岳支行，账号：40309001040007623，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由于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时尚未出具关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定，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5年6月19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717.60万元全部存放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账户，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厦门莲岳支行，账号：40309001040007623，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账号129970100100124638为公司基本户，经核查该账户银行对账单，该账户自2016年5月27日至2016年9月12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15,200,001.00元，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公司2016年8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6年9月1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016年9月3日，环

创科技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专项账户信息：户名：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厦门思明支行，账号：129970100100167827。2016年9月13日，公司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5,200,001 元转至该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4、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 日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根据本次发行的目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对外投资。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开设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为：129970100100183024。经核查该账户银行对账单，该账户自 2017 年 8 月 3 日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存款余额均不低于 79,950,575.64 元，在此期间未使用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和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及第三次股份发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布的《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8-017），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三次股份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公司第四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对外投资，其中 2,000.00 万元用于对外投资，3,000.00 万元用于投资厦门同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剩余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第四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7995.057564		
减：发行费用	87.450576		
加：利息收入扣除 手续费净额	3.87436		
二、可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	7911.481348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 用用途	2017年使用金额	2018年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20.734	318.6417	
其中：（仅供参考）			
1、产品研发		6.036	
其中：专利费		6.036	
2、市场开拓	20.734	312.6057	
其中：差旅及物流费 用			
市场推广费	20.734	312.6057	
3、补充流动资金	2123.281851	3717.214455	
其中：支付供应商货 款	2036.434743	3105.150289	
支付工资福利		218.564	
支付租金	84.847108	44.394592	
支付中介机构费	2	185.9	
其他经营费用		163.205574	
购买非股权资产		10.49	
其中：购车辆		10.49	
购买股权资产			
其中：			

募投项目（环创（龙岩）特种车制造有限公司	510	200	
其中：厦门同安生产基地		147.6364	
现金管理	-3.97704	-39.971138	
其中：活期存款利息	-4.069743	-40.074628	
其中：银行手续费	0.0927	0.10349	
合计	2650.038808	4354.011417	7004.050225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261.44254	907.431123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2017年11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7年11月29日，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方向	拟投入募集资金规模（万元）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995.057564
2	对外投资	2000
	合计	7995.057564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使用方向	拟投入募集资金规模（万元）
1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995.057564
2	对外投资	2000
3	投资厦门同安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00

合计	7995.057564
----	-------------

除上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取得发行登记函之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资金占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相符，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无需进行披露。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三、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除经履行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外，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取得全国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环创（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